**院公派留学项目申报流程简介**

**申报说明：**

1、我院公派留学申报系统2016年完成升级改版，请2017年度院公派留学项目申请人在新系统“院公派留学2016”中进行申报。

2、为方便沟通答疑，请各单位公派留学负责人加入“中科院公派留学交流群”（QQ群：16393011）。

3、申报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，请与ARP运行保障室联系。

联系电话：010-58812020（接通后请告知转ARP运行保障室），13520500669（朱静），13811567218（刘彦良）

4、申报过程中如有政策咨询等问题，请与院人事局联系。

联系电话：010-68597408（杨大伟）

1. **系统管理员配置角色**

1、所级角色请各单位自行联系各所ARP系统管理员，由所级管理系统管理员进行配置，角色分配如下：

普通申请用户角色为：院公派留学-普通用户；一般所内人员已默认此角色；所级审批用户角色为：院公派留学-所级项目管理员；

2、院机关各部门请联系ARP院机关服务部（7814）进行角色配置。

普通申请用户角色为：院公派留学-普通用户；一般部门内人员已默认此角色；

各部门审批用户角色为：院公派留学-院级项目管理员；

1. **项目申报（研究所用户）**

**（一）个人项目**

**1**、**提交申请**

提交申请采用在线填报形式，必须在院规定的上报时间范围内进行提交，无效时间系统将关闭提交功能。

申报人员或负责公派留学项目的所级管理员可登陆系统在线填写、提交。进入路径为：人力资源\继续教育\院公派留学2016\申报\个人项目\新建。



**2**、**所级管理员审核**

所级项目管理员应在院规定的时间范围内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，无效时间系统将关闭审核功能。

进入对应项目的“待处理”菜单，找到待审核的项目，点击项目名称，进入审核页面，并填写单位审核意见，然后点击“申请表”页签进行在线打印，之后再点击“审核通过”完成报送到院的工作。（**注：切勿重复上报**）

 

说明：对于普通用户导入提交后的项目状态为待所级管理员审核，对于审核通过报送到院的项目状态为待项目管理员审核。

**3**、**修改信息重新上报**

在院规定的上报时间范围内，所级项目管理员可以在“已处理”菜单中对已经上报的信息进行修改，并点击“上报至院”按钮进行重新提交。**（注：已报送的信息如要修改切勿新建）**



1. **团组项目**

**1**、**提交申请**

提交申请采用在线填报形式，必须在院规定的上报时间范围内进行提交，无效时间系统将关闭提交功能。

申报人员或负责公派留学项目的所级管理员可登陆系统在线填写、提交。进入路径为：人力资源\继续教育\院公派留学2016\申报\团组项目\新建。



**2**、**所级管理员审核**

所级项目管理员应在院规定的时间范围内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，无效时间系统将关闭审核功能。进入对应项目的“待处理”菜单，找到待审核的项目，点击项目名称，进入审核页面，并填写单位审核意见，然后点击“青年研修团组项目申请表2016”页签进行在线打印，之后再点击“审核通过”完成报送到院的工作。**（注：切勿重复上报）**



说明：对于普通用户导入提交后的项目状态为待所级管理员审核，对于审核通过报送到院的项目状态为待项目管理员审核。

**3**、**修改信息重新上报**

在院规定的上报时间范围内，所级项目管理员可以在“已处理”菜单中对已经上报的信息进行修改，并点击“上报至院”按钮进行重新提交。**（注：已报送的信息如要修改切勿新建）**



1. **个人项目申报（机关用户）**

**1**、**提交申请**

提交申请采用在线填报形式，必须在院规定的上报时间范围内进行提交，无效时间系统将关闭提交功能。

申报人员登陆系统在线填写、提交。进入路径为：人力资源\继续教育\院公派留学2016\申报\个人项目\新建。



**2**、**院级项目管理员审核**

院级项目管理员应在院规定的时间范围内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，无效时间系统将关闭审核功能。

进入对应项目的“待处理”菜单，找到待审核的项目，点击项目名称，进入审核页面，并填写单位审核意见，然后点击“申请表”页签进行在线打印，之后再点击“审核通过”完成审核。

 

说明：对于普通用户导入提交后的项目状态为待项目管理员审核。